

第十七课 在路上&来到耶路撒冷 20:1--21:22

葡萄园做工的比喻 (20: 1 – 16)

有人给这个故事起了个合适的名字,叫“怪异的雇主”。用我们现代人易懂的说法叫“同工而同酬”;

事实是雇工中没有一个人少得,只是有的人多得了一些。主人这种慷慨的施予,惹得那些得了公平工价的人心生不满;

它和浪子回头 (路 15:11-32) 的比喻很相似:一个人 (大儿子) 是得到了(也应该得到)公平的待遇;另一个人 (小儿子) 是什么都不配得,但却得到了一切,以致于大儿子心生不满;

葡萄园做工的比喻批评的是反对耶稣接待税吏和罪人的宗教领袖们,所表达的基本意思是: 神的慷慨宽厚,非人的公平合理观所能解释;

大小儿子的比喻要表达的是: 神对不配得的人所施的宽厚和仁慈,应带给人喜悦和快乐,而不是忌妒;

这就是天国的价值观!

20:16. 这样，那在后的将要在前，在前的将要在后了。（有古卷在此有因为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）

19:30. 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、在後的將要在前。

对这段经文正确解释的钥匙,必须要在上一章结束时的段落里寻找。

19:27使徒彼得问主一个很重要的问题，“看那，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，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？

主作出一个重要回答：祂特别应许彼得和与他同为门徒的人，他们要坐在12个宝座上，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。”祂向所有为祂的缘故受苦的人做出一个普遍性的应许：“他们必要得着百倍，并且承受永生。”

需要记得的两点：1.彼得和大多数犹太人一样，是在对上帝为拯救外邦人所设计划一无所知的情况下长大。要除去这无知，需要从天而来异；
(徒 10:28)

2. 因为他们在信心和知识方面软弱，很容易把自己为基督的缘故做的牺牲看得过于重要，倾向于自义和自欺；

对于这两点，主很清楚。祂讲这个比喻，是特别要为造就彼得和他的同伴。祂读懂他们的心，知道这些心需要什么属灵的药物。祂要抑制他们兴起的骄傲，教导他们谦卑；

从这比喻的表面字意上来看，它所包含的总体范围；

在呼召万民蒙恩得救、归向神这事上，上帝行使白白的、主权性的和无条件的恩典；

从上帝在世上作为的历史中，看到以色列的子孙在“一天”开始的时候，被呼召拣选做上帝的百姓。到后来一些外邦人，因着使徒传福音蒙召。再后来看到当今的世代，其他人应着宣教士的辛劳得以被呼召；

福音表明：

没有什么可以拦阻相信的外邦人在这个世界的“酉出”像犹太人一样，与相信的以色列人同做后嗣，同蒙应许。他们要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一同坐席，而这国的许多子民，却要永远赶在外面。“那在后的将要在前；”

其次，就像呼召万民一样，在个人得救的事上，上帝作为主权的君王行事，无需把祂的事像人陈明。“他要怜悯谁就怜悯谁，这也是按照他自己的时间。（罗 9:15）

个人的经历和在教会里每一处都看到这一真理；

我们看到一个人在他生命开始的时候便蒙召悔改相信，如提摩太，然后在主的葡萄园里做工40或50年，我们又看到另外一个人在“酉初”蒙召，就像十字架上的那强盗，像从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，前一天还是顽梗悖逆的罪人，第二天就在乐园里了；

福音的整个要旨让我们相信：这两个人在上帝面前同样被赦免，同样在基督的血里被洗净，披戴上基督的义；

在审判日，提摩太靠着站立的那义，和那悔改强盗的义是一样的，两人都是靠着唯独恩典得救，；

这教训挫败人性的骄傲，不给自义留下夸口的余地。它是一个将人推到，使人降卑的教义。让许多人发出怨言，但又无法拒绝的真理。

这教训不仅借这比喻，也是整本新约圣经所表明的真理；

需要提醒：不可根据这比喻，以为所有得救的灵魂将要有同样程度的荣耀。这样认为，就是与圣经许多清楚的经文对立。所有信徒的称号无疑都是一样的，就是基督的义，但不是所有人在天堂都有同样位置。

“将来各人要照自己的功夫得自己的赏赐，”林前3:8

也要小心：不要根据这比喻，以为推迟悔改，直到他日子的尽头这样做是安全的，这种想法是至危险的欺骗。拒绝听从基督的声音越久，得救的可能性就越小。**“在悦纳的时候，我应允了你；在拯救的日子，我搭救了你。”看哪！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；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。**
林后6:2

第三次宣布耶穌將受難 (20: 17 – 19)

在十六 21 和十七 22 已兩次宣布。此時緊迫感已經加劇,第 17 節和 18 節一而再地提到目的地耶路撒冷,表示這出戲的尾聲即將開始; 受難的主要內容已包括在十六 21 和十七 22~23 里了,不過這最後一次宣布卻更具特色;

20:17 耶穌上耶路撒冷去的時候、在路上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、對他們說、
20:18 看哪、我們上耶路撒冷去、人子要被交給祭司长和文士。他們要定他死罪。

20:19 又交給外邦人、將他戲弄、鞭打、釘在十字架上。第三日他要復活。

它把十六 21 暗含的意思都明明白白地说了出来:祂将被处死,表明祂的本族人正式表示他们拒绝接受他们的弥赛亚,同时还牵涉到外邦人;

不仅详述了祂受难的内容(戏弄、鞭打)，而且第一次提出处死祂的方式；祂将被钉在十字架上(10:38 和16:24 所说的“背起十字架”的话, 那时并未就道明这就将是他们主的命运)；

10:38 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配做我的門徒。

16:24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

总结：这次的宣布不仅强调了全面的拒绝(包括犹太宗教领袖和外邦人),而且述说了要受的一切侮辱和巨大的痛苦；

这并不是光荣的殉难, 而是丑恶、羞辱惨无人道的残杀；

20:20-28：在18章有关“谁为大”的天国价值观里已讨论过，这里仅有选择的讨论几点；
20:22—23. 耶穌回答說、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。我將要喝的杯、你們能喝麼。他們說、我們能。23.耶穌說、我所喝的杯、你們必要喝。只是坐在我的左右、不是我可以賜的。乃是我父為誰預備的、就賜給誰。

关于这杯：参看26:39 和旧约多处(如:赛51: 17; 耶25:17 以下; 结23: 31 以下等)便知杯是命定受难的一个比喻说法;

王位与杯,在荣辱之间是有必然联系的。在整部新约里表现得愈来愈清楚,其实耶穌从16:21~24 就已经开始讲了。所以这两兄弟“我们能”的宣称, 和彼得在26: 33、35 所作的宣称一样, 出于无知和信心混杂, 所以到了时候他们都没有做到 (26:56) ;

但有一天这杯他们是要喝的, 他们也确实喝了。雅各的死记载在使徒行传十二 2, 约翰恐怕死于他在拔摩岛的监禁中;

他们在耶穌国度里的“位置”不是靠挣来的,而是我父为你们预备的;

25:34於是王要向那右邊的說、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、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。

20:25-28.这里的要点是:世俗社会的价值准则在你们中间并不适用;

在天国的价值观中,对“权势”与“大”的理解与世俗习惯的理解正相反;真正的“大”表现在服事人之中,因为耶稣已将世界上各个领域,包括这个领域的世俗标准颠倒过来了(参看18: 1~5,19: 13~15、 23~ 30,21: 1~16 等) ;

追求个人突出、唯我独尊、或力图以势压人等等,都是一个角逐竞争的社会里向上爬必不可少的。在基督的国里没有这样的字眼;

在圣经的字里行间常常在向我们阐明天国的价值观: 如前所诉“为大、为首”、寄居的, 过路客……等。可我们却常意识不到与我的关联, 因为我们属世的价值观根深蒂固, 这些与属天价值观相背的却被我们认为合情合理、习以为常。所以为什么要再次提出“心意更新而变化”(回转成小孩子的样式) ;

有个检验原则: 是否常常意识到自己在被光照、不是带来沮丧的自责, 乃是庆幸没有被任凭, 以至于有安全感而生出的感恩;

两个瞎子的故事 (20:29—34)

这个故事虽短,但在马太福音中却占据着一个**战略地位**:它标志着耶稣**巡回传道的结束**,他们出耶利哥的时候一语已指明他们旅途的下一站便是耶路撒冷了;

耶稣在进耶路撒冷前的传道活动,以最后一次治病神迹而极为恰当地结束了;

29~31. 在这极多的人中一定掺进了大批到耶路撒冷去过逾越节的朝圣者,有人在祂行近耶路撒冷时公开呼喊,称耶稣是弥赛亚(30节);

到21:9时“**前行後隨的眾人喊著說：「和散那（原有求救的意思，在此是稱頌的話）歸於大衛的子孫！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！高高在上和散那！」**已形成了一队游行队伍;

恳求怜悯的话在 9:27, 15: 22, 17: 15, 20:30 ~ 31 等处多次出现, 每次都是乞求耶稣给与实际的帮助。怜悯不是一种感情, 而是对对方需求在实际行动上的反应;

在以上所列经文中, 这些求告都与**大卫的子孙**联系在一起;

对**大卫的子孙**的理解: 这一称号在马太及其犹太读者的心目中, 均足以唤起丰富的神学和历史联想。给耶稣冠以这一称号, 等于说耶稣将应验神为以色列民所预定的一切;

这表明大家认为“怜悯”应是大卫家弥赛亚的特征, 11: 4 ~ 5 以及以赛亚书35: 5 ~ 6 和61: 1 所说的类似的话更表示知道弥赛亚有治病能力的人多极了;

认出耶稣是**大卫的子孙**并祈求祂的是瞎子和外邦人, 这本身就是对未能领悟这一明显事实的犹太宗教领袖们的指责;

众人虽已清楚地认识耶稣是弥赛亚了, 所以不愿他们的“弥赛亚”为给讨饭的瞎子治病一类的日常琐事所干扰;

32~34.祂本人即将面临极大的苦难，耶稣再一次从容不迫地用行动表现自己是弥赛亚的典型作法就是“服事人”；（见25~28节）

“**大卫的子孙**”在上耶路撒冷的途中‘停了下来’，仅在这件小事中让人看到，耶稣不是个政治风云人物，也不是那位在犹太人心中凯旋而归的弥赛亚；

愿我们因此事记住以下几点教训：

1. **在人最没有料到的地方，有时可以发现极大的信心**：这两人虽是瞎子却相信耶稣能帮助他们，他们从未见过主行的任何一件神迹，对他的认识只是听来的。从未与他面对面，然而一听到祂路过就大喊：“主啊，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。”

这样的信心应当使我们感到羞愧，我们拥有许多关于证据和圣徒生平的书，有大量神学藏书，可拥有单纯的、孩子般的信心，相信基督的怜悯和大能的人却很少。很多没有学问，读新约圣经都有困难的人，具有毫不犹豫，信靠基督中保之灵。而博览群书的神学家却因问题和怀疑而备受困扰。从人的角度而言，那些本应在先的，常常是在最后，而最后的则在最前面；

2.利用每一个机会为我们的灵魂求益处是何等的智慧：若不是这些瞎子坐在路旁，可能永远不会得到医治，耶稣再也没有重返耶利哥。得医治的人是那些“坐在路旁”的人，我们一定要起来，走到耶稣走过的那条路旁。谁能知道，祂很快就要最后一次经过呢，让我们天天坐在路旁；

3.寻求基督时努力和坚忍的价值：这瞎子被众人责备，不许他们作声。但他们对受到的责备毫不在乎，越发喊着说“主啊，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。”从瞎子们的举动里看到的重要榜样，轻乎个人的自尊，锲而不舍地为要得到祂。“**天国是努力进入的，努力的人就得着了。**”太11:12

来到耶路撒冷 21:1-22

马太福音并无任何耶稣在此之前造访过耶路撒冷的记载,只有两次暗示而已(见二十三 37,二十六 55) ;

现在耶利哥已经过了,耶稣和门徒们已经登上了橄榄山的南端山巅,耶路撒冷城已尽在眼底。他们并非孤军前行,加利利地区成千上万的朝圣者,均沿此路线涌往耶路撒冷去欢度逾越节。耶稣在前呼后拥的人群中入城;入城(21: 1 - 11)

耶稣出了加利利,一路步行,但从2 - 3 从这两节经文可见,骑驴入城很可能是个事先安排的计划。即便不是,那现在要骑驴(据圣经载,耶稣屡次出门,都是步行的)这里的记载是有意要摆个姿态的。后面马太会逐步讲出这样作的弥赛亚含义,在以后各节,还要通过故事的许多细节加强色彩,使人知道耶稣就是犹太人的王;

5.“這事成就、是要應驗先知的話、說、“要對錫安的居民[原文作女子]說、看哪、你的王來到你這裡、是溫柔的、又騎著驢、就是騎著驢駒子。”这一“公式化引文”主要来自撒迦利亚书9:9，前半句则取自以赛亚书62:11；

马太特别强调谦和一词，与11:29的“柔和”5:5的“温柔”同属一词；通过骑驴来表现这一品质：驴无损于耶稣为王的尊贵，却与军事统帅们的战马形成了鲜明的对照。马太以此强调，耶稣这象征性的举动确是为了显示祂就是弥赛亚，不过这位弥赛亚的胜利行程不是为了炫耀其威势，等待着祂的将是侮辱和苦难；

马太福音中大量的用“公式化引文”正是在时时处处应证我们在第一课中提到的“从旧约的应许和预言，到新约的应验和成全的关系；

8. 众人多半不如译作“极大的人群”；

马太是要我们知道,耶稣并不是在几个人面前匆匆而过,耶稣进耶路撒冷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,众人的衣服权作“红毯”铺在路上(参王下九9:13,那里衣服的用途同此),标志着尊贵的大王的到达;

9. 前行後隨的眾人、喊著說、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、[和散那原有求救的意思在此乃稱頌的話]奉主名來的、是應當稱頌的。高高在上和散那。

在马太福音里,尽管众人没有明确地称他为王(与可11:10; 路19:38; 约12:13均不同),恐怕因为马太要避免事件的“政治”色彩过浓。但从马太的笔下可知:众人从他的举动里知道他就是撒迦利亚书9:9中的“王”,况且称他为大卫的子孙;

10~11. 当博士们来寻找犹太人之王的时候,“耶路撒冷合城的人”都不安(二3)。现在王来到耶路撒冷,合城都惊动了(原意“震动”,“地震”一词即由此词而来)。究竟是出于激情抑或来自恐慌,不得而知;

众人伴随祂，就像一种得胜的巡游。“合成都惊动了”，整件事与我们主过去生活的性质明显不一样。奇怪的是，这不同于他过去的样子：祂不争竞，不喧嚷，街上也没有人听见祂的声音“在其他时候祂从众人当中退下，并且对祂医治好的人说，“什么话都不可告诉人”。（可 1:44）

因为，主知道祂在地上侍奉的时间正接近结束，时候将到祂必须完成要做的那件大事，就是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而死。现在除了在迦略山上，把自己作为祭物献上，没有剩下任何未完成的事；

因此，祂不必像过去一样寻求隐秘，而是要带着特别的庄严和公开的彰显，进入到祂要被交付给死亡的地方；

在被世人的罪献上这伟大祭物之前，人的眼睛都应当关注在这祭牲身上。为我们主一生的作为加冕，应当尽可能声明显赫地行出来，所以祂这样公开入城，把众人游离的目光吸引到祂自己身上，耶路撒冷合成都惊动了。上帝羔羊赎罪的血将要流出，这件事不可，“**在背地里做。**”（徒26:26）